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3:00 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系统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以临时电话通知及电子邮件等方式紧急发至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6 名，实到董事 6 名，其中独立董事实际出席 3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张育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战略的需要，为整合及优化现有资源配置，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益，董事会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漳州乾宇光电有限公司。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相应的变化，但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漳州乾宇光电有限公司注销、清算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6 名与会董事，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贷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简称“江西乾照”）向南昌工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筹集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贷款额度（借款期限为 3 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笔贷款能够为江西乾照的经营获取必

要的资金支持，有助于江西乾照在南昌新建区项目的顺利开展。

江西乾照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本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名与会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产业基金优先级资金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参与设立产业基金，旨在促进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加速公司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为拟设立产业基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出资份额提供差额补足增信，有利于拟设立产业投资基金顺利推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为上述优先级有限合伙人提供担保。本项议案尚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6名与会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6 名与会董事，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8 日